

##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红星先生、刘中一先生、王绪权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邓路先生（会计专业）、卫强先生、于振中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选举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

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